

证券代码：836771

证券简称：三上新材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深圳市三上高分子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8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无。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无。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8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红花路 99 号长平商务大厦 2808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需要，公司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500 万元的贷款，期限为 1 年。

公司本次贷款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东、胡琦提供担保，徐东、胡琦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上披露的《深圳市三上高分子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26）。

（二）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借款暨关联方担保》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所需资金的需要，公司向北京银行深圳分行申请 500 万元的贷款，期限为 1 年。

公司本次贷款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徐东、胡琦提供担保，由徐东、胡琦和董事张联聪提供反担保，徐东、胡琦和张联聪不收取公司任何费用，也不要求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上披露的《深圳市三上高分子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18-02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机构）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持加盖法人（机构）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代表（负责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机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自然人股东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18年8月28日8时3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1、联系人：纪小宾；2、联系电话：0755-33338858；3、传真：0755-33338860；4、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红花路99号长平商务大厦280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三上高分子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三上高分子环保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13日